

证券代码：832771

证券简称：佳境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扬州市平山路218号公司第一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张临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2020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0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6,534,4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6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在任高管 3 人，出席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对《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作出修订。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3、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6,534,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要求，现对《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0）。

3、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6,534,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要求，现对《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1）

3、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6,534,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要求，现对《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2）。

3、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6,534,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6 日